



技术要求:

1. 表面为光面, 拔模斜度为 0.6° , 无缩痕、毛刺、飞边等。
2. 材料为ABS, 颜色为黑色。
3. 未注倒圆角均为R0.5。
4. 未注公差按GB1184-80标准。
5. 模具尺寸与原实样为准, 应与其它组件(1-1#, 2-1#/2#/3#, 3-1#/2#)紧密配合。

借(通)用件登记

描图

描校

旧底图总号

底图总号

					ABS				宁波三和壳体公司	
									支架	
									8157-1	
标记	处数	更改文件号	签字	日期	图样标记	数量	重量	比例		
设计		彭利辉	标准化							
校对			审定							
审核										
工艺			日期	2009.09.18	共 8 页		第 8 页			